

证券代码：430269

证券简称：新网程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31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李云明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109,12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6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利润分派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441,7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李云明、上海新网程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441,7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李云明、上海新网程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109,1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同建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荆一杰、胡昕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

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新网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4 日